

证券代码：870654

证券简称：光大环保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沈阳光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8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公司会议室
-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晓光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6,564,419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62%。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列席 5 人，董事魏佳旭因工作原因缺席；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晓光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

1. 议案内容：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晓光先生为支持公司发展，以个人名义向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五爱支行申请贷款人民币 1,000 万元，该笔贷款额度将全额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期限为三年。公司、全资子公司沈阳大辽环境机械装备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沈阳广大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及沈阳恒光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为本次贷款提供保证担保，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晓光向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反担保。本次借款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晓光对公司的财务资助，担保具体事项以张晓光和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811,14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5.95%；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3,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4.05%。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张晓光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沈阳光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沈阳光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2 日